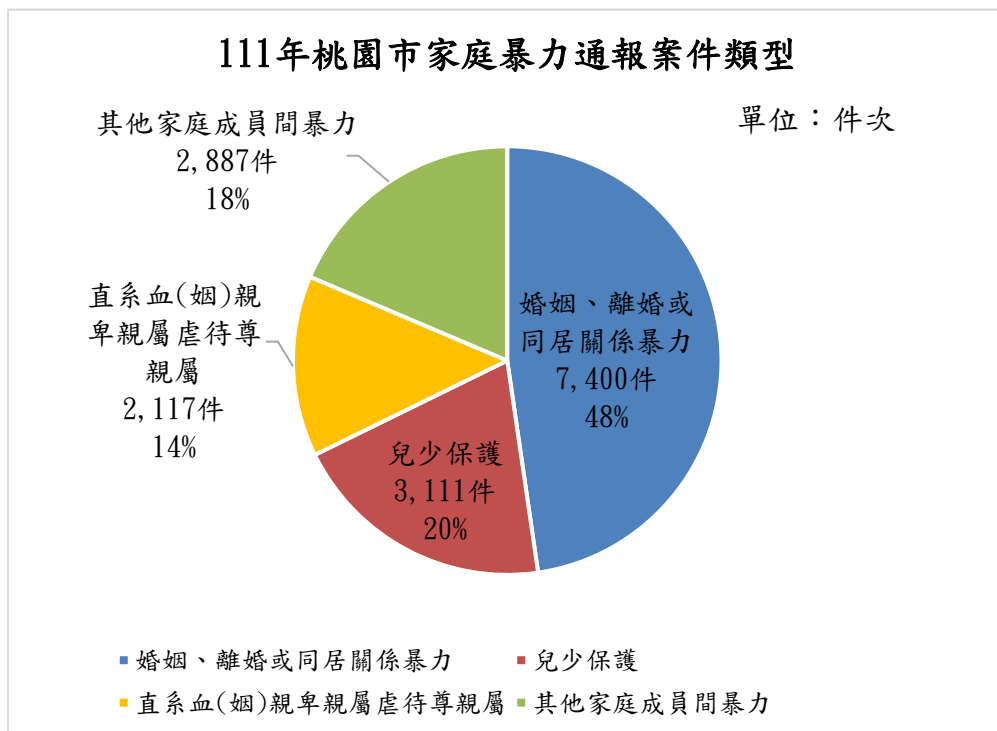


桃園市 112 年家庭暴力事件統計通報

一、111 年家庭暴力事件通報類型，以親密關係暴力事件為大宗占 48%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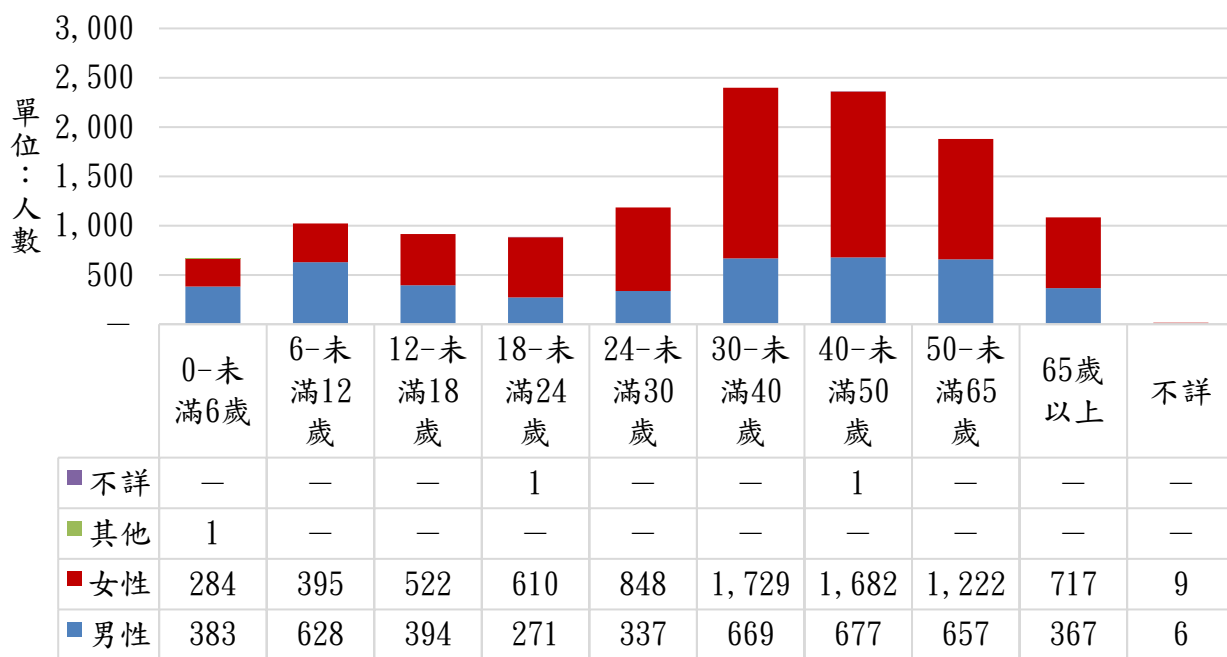
依 111 年家庭暴力事件通報案件統計，本市通報案件共計 15,515 件（件次），以親密關係暴力案件（包含婚姻、離婚或同居關係暴力案件）為大宗約占 48%，其次為兒少保護約占 20%。



二、111 年本市通報家庭暴力事件被害人性別「女性」為最多，共計 8,018 人（占比 64.6%）；年齡區間以「30-未滿 40 歲」為最多，共計 2,398 人（占比 19.3%）。

觀察本市 111 年通報家庭暴力事件被害人概況，被害人性別為女性，共計 8,018 人（占比 64.6%）、男性共計 4,389 人（占比 35.4%）；年齡區間以「30-未滿 40 歲」為最多，共計 2,398 人（占比 19.3%），其次為「40-未滿 50 歲」，共計 2,360 人（占比 19.0%）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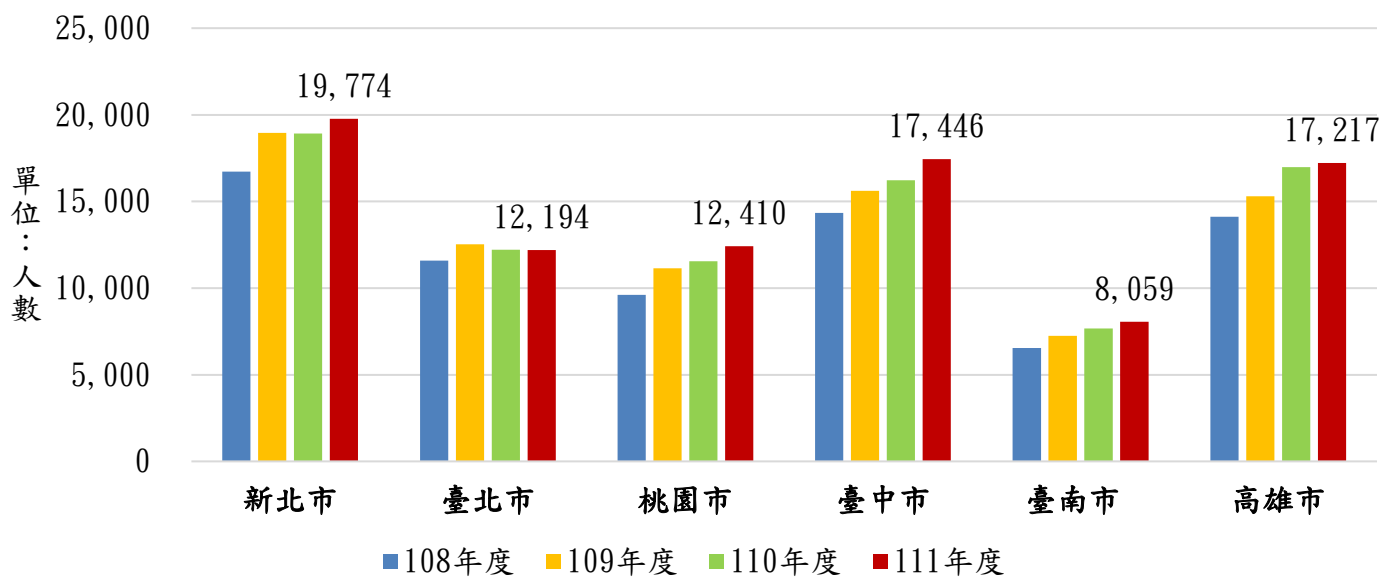
111年桃園市家庭暴力事件被害人概況



三、108年至111年六都家庭暴力案件被害人數揭逐年上升。

108年至111年六都家庭暴力案件被害人數皆逐年上升，111年本市家庭被害人數為12,410人，於六都中排序位居第4。

108年至111年六都家庭暴力案件被害人數



四、本市積極推動「暴力零容忍」之觀念，依受暴家庭需求發展個別化及家庭支持服務，橫向連結警政、衛政及教育等網絡單位，攜手在地社會福利團體，串起公私服務網絡使服務能及時、就近且密集地進入家庭，緩減家庭危機壓力並提升其功能。

*資料來源：衛生福利部統計處-社會福利公務統計一覽表